

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
美术品/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
准予许可决定

文号： 110000552026000160

申请事项	美术品出口经营活动
进/出口代理公司	北京高教科仪科技有限公司
联系人姓名/电话	
进/出口需求方	
货物进出口口岸	北京海关
艺术品进/出口地	出口至 中国香港 国家/地区
	进口来源国家/地区
进/出口用途	文化交流
	展览地址
艺术品类别及数量	绘 画 4 件 摄 影 0 件 装置艺术 0 件 雕塑雕刻 0 件 书法篆刻 0 件 授权衍生品 0 件 工艺美术设计 0 件 其他艺术品 0 件
合计 4 件	
审批单位意见	依据《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》、《美术品进出口管理暂行规定》，经审查，批准你公司进口/出口艺术品，请持批准文件到海关办理手续。 (盖章) 2026 年 08 月 25 日

艺术品进出口名录 (V20230912)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者	类 别	尺 寸 (cm)	材质	数 量 (幅/	作品图片
1	风景	侯子超	绘画作品	120*90	布面 丙烯	1	
2	露西005	叶凌瀚	绘画作品	120*150	布面 丙烯	1	
3	露西008	叶凌瀚	绘画作品	150*200	布面 丙烯	1	
4	整个夏天，他们都在说谁	王加加	绘画作品	140*190	布面 丙烯	1	

提示：

1. 艺术品数量多于2件时，上面表格可以插入行。

2. 编辑完《艺术品进出口名录》后，请全选图片，在Excel软件“格式”功能区中，点击“压缩图片”按钮，将图片压缩至Web或电子邮件精度。